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Dasheng Agricultur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3)

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澄清公告

茲提述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第59頁至第218頁所載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及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執行董事蘭華升先生及王立國先生代表簽署。董事會謹此澄清，於年報第62頁及第217頁獲授權董事之名字應為蘭華升先生及王立國先生，而並非蘭華升先生及莫羅江先生，此乃無心之排印錯誤，莫羅江先生為前董事，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辭任。

除以上所述者外，年報內所載一切資料及內容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大生農業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蘭華升

中國上海，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蘭華升先生、王立國先生及顏澤彬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盧挺富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卓明先生、楊高宇先生及周建浩先生。